# 臺北市動物保護處施政報告

資料截止日期:101年2月29日 資料更新日期:101年3月3日

專責人員: 鄭昉苓 職稱: 技士 電話: 87897158 分機 7139

E-mail: tcapo138@mail.taipei.gov.tw

### 重要施政成果

101年1月1日至101年2月29日止(以下簡稱本期)

- 一、主動防治監測重要動物疫病
  - (一)配合我國重大動物傳染病防治工作,防範人畜共通傳染疾病發生,本期完成動物防疫預防注射工作計有豬瘟 606 頭次,豬口蹄疫 526 頭次,狂犬病預防注射24,894 隻;另配合進口動物之追蹤檢疫工作,本期共計完成犬233 隻次,貓 106 隻次,馬 4 匹次,兔 2 隻次,其他 450 隻次。
  - (二)為加強臺北市高病原性家禽流行性感冒防治工作,加強本市鳥禽店及公園野鴿等採樣監測,共計監測採樣600件,檢測結果後均為高病原性家禽流行性感冒(HPAI)陰性。
- 二、強化動物源頭管理工作

重要成果

- (一)提昇臺北市寵物登記率及強化本市寵物源頭管理工作 ,持續加強宣導寵物登記及家犬貓絕育補助等各項工 作,目前臺北市委託辦理寵物登記業務機構計 188 家 (不含臺北市動物之家),於 101 年 2 月份民眾辦理 寵物登記數 1,516 件、變更數新增 539 件、轉讓數新 增 194 件、死亡數新增 96 件,本期新增寵物登記數 合計 2,654 件(實際在養寵物 190,821 隻)。與去年 同期比較:寵物登記新增數增加 330 件、變更數增加 189 件、轉讓數增加 63 件、死亡數減少 64 件。
- (二)101年2月份受理本市家犬、貓絕育補助申請案件新增500件,計成功推廣家犬絕育255隻,家貓絕育245隻。本期累計受理家犬、貓絕育補助申請案件750件,較去年同期增加226件,累計成功推廣家犬絕育389隻、家貓絕育361隻。
- 三、積極提升收容動物認養比率

為積極提升收容犬貓之認養率,臺北市動物之家志工協助

辦理愛心犬貓擴大認養活動共計 5 場次,民眾認養犬 30 隻,貓 24 隻,共計 54 隻。另 2 月份委託動物醫院協助犬貓認養計 25 隻,民眾認養 13 隻,認養率 52%,本期委託動物醫院協助犬貓 認養數 25 隻,民眾認養數累計 13 隻,認養率為 52%。

臺北市動物之家結算至100年底仍在養之愛心犬貓數為776隻,本期新增收容計909隻,合計1,685隻,其中認領200隻,認養399隻,認領養率35.5%;人道處置犬55隻、貓15隻,合計70隻,執行率4.2%;傷病死亡及逃脫246隻,計14.6%。四、執行動物保護稽查及動物救援管制工作

- (一)101年2月份受理民眾通報動物保護案件共計84件 ,其中開立行政指導書3件,勸導單10件(未辦理 寵物登記8件、無人伴同2件),行政處分3件(騷 擾、虐待或傷害動物1件、犬隻疏縱1件、未辦理寵 物登記1件),移送刑事案件1件,行政罰鍰共計1 萬1,000元整。本期總計受理民眾通報動護保護案件 148件,其中,開立行政指導書計4件,動保勸導單 計18件,行政處分計8件,沒入動物計1隻(豬隻1 隻),移送刑事案件計2件。
- (二)101年2月份動物救援(傷)案件,計救援動物166隻,本期總計救援(傷)動物329隻;至於流浪動物管制移除部分,101年2月份由動物救援隊員搭配獸醫師共同出勤,專案執行流浪犬管制行動計26場次,完成27隻流浪犬隻安置事宜。101年2月份動物管制案件,計捕獲流浪動物267隻(含專案),本期總計捕獲552隻。

### 五、積極辦理外來入侵物種防治及生態保育活動

- (一)本市2月份發生入侵紅火蟻案件總計2件,發生地點分別位於士林區(延平河濱公園重陽橋下自行車道)及內湖區行善路417巷與新湖二路口,均已完成防治作業,目前由本處監控列管中,預定於101年9月辦理解除列管。
- (二)本處會同臺北市蝙蝠保育學會、碧湖社區發展協會於 101年2月4日假本市內湖區台北護國延平宮舉行迎 春納「蝠」踩街遊行活動;活動內容結合環境保護、 生態保育及地方特色文化,鼓勵民眾以蝙蝠為主題, 為自己與心愛的寵物精心設計蝙蝠造型,提著蝙蝠裝

# 飾的燈籠,一齊歡慶元宵。

#### 未來施政重點

- 1. 修訂本市動物保護自治條例及制訂寵物業輔導管理自治條例。
- 2. 規劃臺北市動物保護處暨動物之家擴建與遷建事宜。
- 3. 持續推廣本市街貓絕育回置(TNR)方案。
- 4. 執行狂犬病與高病原性家禽流行性感冒等重大人畜共通傳染病防治工作。
- 5. 強化動物救援機制與飼主責任教育推廣工作,加強市民動物保護觀念,增進本市動物福利。
- 6. 改善流浪動物收容空間,積極推動以認養替代安樂死。
- 7. 落實動物保護警察合作及通報機制,24 小時內移送證物到案。

資料提供:臺北市動物保護處